

失物待領

(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)

項目	拾獲失物*	數量
1	眼鏡/ 太陽眼鏡	2
2	手提電話	6
3	八達通	15
4	證件	5
5	現金/ 信用卡/ 銀包	2
6	計算機用品	1
7	攝影或影音用品	1
8	文具	1
9	衣物	5
10	雨傘	3
11	鎖匙	2

若閣下曾于新渡輪的碼頭或船上遺失上述對象，請致電新渡輪顧客服務電話專線(852) 2131 8181 與顧客服務主任聯絡或發送電郵至新渡輪專用電子郵箱 ferry_ideas@sferry.com.hk。新渡輪會將失物保存一個月，逾期而無人認領之物品將由本公司全權處理。

* 為安全理由，部份貴重物品已交與警署，乘客請與本司聯絡查詢詳情。

新渡輪服務有限公司
15 - 5 - 2024